

淄博工贸学校校纪校规

一、学生一日常规

1. 到校：（1）按时到校，不迟到，不旷课，因病不能上学，要按要求写好请假条。（2）骑自行车或电动车上学的同学，应在校门口下车线前下车，推车进入学校，严禁校内骑车（电动车除外）。车辆必须在指定的位置整齐排列，并停车落锁。（3）值日生早晨、中午、下午将教室内外、卫生区清扫一次。（4）见到老师、同学要主动问好。

2. 上课和下课：（1）上课预备铃响立即进入教室端身正坐，保持安静。（2）老师进教室上课，全班同学应随口令起立致敬，待老师回礼后方可坐下。（3）迟到者，应在教室门口立正喊报告，经老师同意后再入教室，动作要轻、快。（4）课堂上要专心听讲，认真做好笔记，积极思考，踊跃回答问题。（5）上课发问，应先举手，经老师同意后再起立发问。（6）上课时坐姿正确，符合卫生保健要求。（7）上实训课时，要听从指挥，不得随便触摸仪器、物品，故意损坏设备要按规定赔偿。（8）上体育课不得穿皮鞋、凉鞋，女生不得穿高跟鞋、裙子。（9）早自习上课前，通校学生要将手机交由班主任老师保管，放学时统一发放；住校生手机要上交保管一周。（10）下课铃响，教师宣布“下课”，全体同学应随口令起立致敬，待老师走出教室或经老师允许后方可离开教室。

3. 自习：（1）树立良好学风，保持教室安静，自觉遵守纪律，不做与学习无关的事。（2）按老师的要求独立完成当天各学科作业。（3）认真钻研，积极思考，有疑难问题需要商讨时，不能影响他人学习。

4. 就餐：（1）讲究文明用餐，就餐时间走动要互相礼让。（2）注意饮食卫生，爱惜饭菜，不乱扔食品，不乱倒饭菜，养成节约习惯，争做“光盘行动”的践行者。（3）对饮食有意见要按程序有礼貌地反映解决，尊重炊管人员的劳动。

5. 课间：（1）课间要做好下一节课的准备工作，同时应走出教室

活动，不要追逐打闹，上、下楼时不要拥挤，要靠右边走，注意安全。

(2) 值日生擦净黑板、讲桌，并帮助摆放好下节课的教具和实验器材。(3) 课间活动要注意安全，爱护公物，讲究卫生。

6. 两操：(1) 上操集合队伍要做到快、静、齐。(2) 做操时要动作规范，节拍掌握准确、认真用力；跑操时步伐要整齐有力，喊操口号要响亮有气势。(3) 做操完毕按规定顺序和路线迅速整队进教室。

7. 课外活动：(1) 按规定参加各种有益身心健康的文体活动。(2) 踊跃参加各项公益劳动和实践活动。(3) 阅读报刊和有益的课外书籍，拓宽知识领域，陶冶情操。

8. 就寝：(1) 晚上回宿舍后，要抓紧洗漱，做好睡前准备，做到熄灯息声。住校生不请假不得外出或外宿，寝室内不得留宿外人。(2) 在家住宿者，要按时回家休息，不准在路上逗留，更不能到娱乐场所参加娱乐活动，以免影响次日学习。

二、学生课堂礼仪

1. 预备铃响，应立即进教室入座，准备好该节课所需的学习用品。

2. 起立动作要速度、姿态端正，对老师行礼要有恭敬和感恩之心，上下课的礼貌用语要整齐、宏亮。

3. 上课不戴帽、不戴有色眼镜、不吃任何食品。

4. 坐姿端正，不将腿伸到通道上，不能伏在课桌上听课，不打瞌睡（身体不适可向老师报告）。

5. 不做（不讲）与听课无关的事（话），向老师发问先举手。

6. 有特殊情况需离开课室，必须经上课老师批准。迟到者要站在正门报告，经老师批准后方可入座。

7. 任何情况下都不能起哄、喧哗，如发生意外情况，服从老师指挥调动。

8. 体育课、劳动、实习要注意安全，听从老师的指挥。

三、学生考勤制度

1. 学生必须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，按时到校上课。凡因病、因事不能上课者，应请假或补课，否则作旷课处理；上课前擅离教室（或现场）者作早退处理。

2. 每班设立管理流程表。每节课（包括自习、劳动、集合等）均应由班主任、任课老师点名登记。学生考勤每周由班主任在班内公布一次，每月由政教处向全校公布一次。学期结束时，须将学生出勤情况记入学生学籍表和学生档案。

3. 学生请病、事假须有家长或医生证明。请假三天以内的由班主任签字核实后送政教处审批；请假三天以上，征得家长意见后，由校级领导审批，学生因急事或因病来不及请假者，应在回校两天内持证办理补假手续。

4. 有慢性病不能坚持学习的学生，凭医院证明申请休学一年，休学期满后应回校办理复学手续，经医院证明病未愈，不能复学者，可继续休学一年。休学结束要留级完成未修学科。

5. 一学期累计旷课达到 20 课时，给予警告处分；累计旷课达到 35 课时，给予严重警告处分；累计旷课达到 50 课时，给予记过处分；累计旷课达到 80 课时，给予留校察看处分；累计旷课达到 90 课时，或无故离校连续两周者，作自动退学处理，取消其学籍。

6. 迟到、早退 2 次当旷课一节；病假不计。

7. 出勤情况与学生期末德育考核成绩挂钩。

四、学生仪容规范

学生的仪容必须端庄，整洁大方。服饰合乎学生身份，与非学生有明显的区别。

1. 男同学不得留长发，不得剃光头，不得染发、烫发，不理碎发，做到前不扫眉、旁不遮耳、后不过颈，不留怪发型。

2. 女同学要求理运动短发或扎马尾辫，前额刘海不过眉，不涂脂抹粉，不画眉毛，不画眼圈，不抹口红，不得涂指甲油，不得披头散发、烫发、染发，不理碎发，不梳怪发型。

3. 穿戴整洁、朴素、大方，不穿拖鞋，不穿奇装异服，不盲目追求名贵服饰，不得在校服上乱涂乱画。女生不得穿露背装、露脐上装、超短裤、超短裙和半透明柔装，不穿过分暴露衣着。

4. 不得佩戴耳环、项链、戒指、手镯、手链等饰物。男女生均不得戴护身符。不染、不装饰指甲，不留长指甲。

5. 不得穿拖鞋进入校园，女生不得穿高跟鞋。

6. 在校园内时不穿背心，不光脖子，不许戴有色眼镜。

7. 上体育课要穿运动服、运动鞋，不要戴手表、锁匙、校徽、团徽、等硬物，以免损伤身体。

五、升国旗仪式规定

（一）升降国旗时间

1、开学典礼、大型集会和重大节日应举行升旗仪式。

2、每周星期一举行升旗仪式，星期二至星期五只升挂国旗，不举行升旗仪式。

3、每天傍晚静校前按时降下国旗。

4、遇有恶劣天气可不举行升旗仪式、不升挂国旗，寒暑假和休息日不升挂国旗。

（二）升旗仪式程序

1、第一项：出旗

2、第二项：升国旗、奏国歌

3、第三项：唱国歌

4、第四项：国旗下讲话

（三）升降国旗要求

1、升旗时，旗手和护旗手齐步走向旗杆，全体师生立正站立。

2、升国旗、奏国歌时，全体师生行注目礼。

3、唱国歌时，全体师生要唱响、唱准国歌。

4、国旗下讲话由学校领导、教师、学生代表或其他劳动模范、先进人物等作简短而有教育意义的讲话。

5、参加升旗仪式的师生服装统一，站姿端正，队列整齐，精神面貌良好。

6、出旗使用《歌唱祖国》乐曲。

7、每天升降旗（不举行仪式）时，音乐响起，校园室外所有师生员工立正站好，面向国旗，行注目礼。国旗升降完毕，升降国旗音乐停止方可自由活动。

（四）国旗档案管理

1、国旗下讲话稿要存入档案；

2、更换后的旧国旗要注意保存。

六、集会规定

1、集会时，全体教职工、全体学生均按要求准时到指定位置集中，并迅速整理好队伍。

2、开会时，认真倾听，认真做好会议记录。

3、集会期间，应将手机关掉或调至振动档。不做与会议无关的各种事情，保持会场的安静和干净。

4、集会期间，任何情况下都不能起哄、喧哗。应适时鼓掌，不能喝倒彩。如发生意外情况，服从学校领导和老师的指挥调动。

5、集会期间，不能擅自离开会场，有特殊情况需要离开会场，必须经现场指挥员或班主任、学校领导的批准方可离开。

6、集会完毕，离开会场时，班级或学生各自主动将所在附近打扫干净。

七、军训制度

1、为了培养学生严格规范的行为习惯，突出学校规范化管理的办学特色，弘扬军人吃苦耐劳，雷厉风行精神，凡入我校的学生，必须接受学校有计划的军事训练。

2、新生入学时，按申报专业和军训编制人数组成训练班级，进行初步军训。

3、由校领导、政教和教务及后勤负责人组成军训领导小组，同时聘请部队或大专院校教官，组成训练团队，按计划开展有序集训。

4、训练时间为一周，必要时可适当延长。

5、集中训练完成后，学校还会将军事训练中的内务及跑操等纳入学校常规管理项目，持续固化。

6、军训的基本内容：（1）立正、稍息、看齐、报数，停止间各种转法；（2）齐步、正步、跑步、立定及动作分解；（3）蹲下、坐下、起立、跨立；（4）纵横排列、队形变换表演；（5）明确宿舍内务整理标准；做到所有物品摆放整齐，环境卫生清洁；（6）礼仪、礼貌、着装；（7）每班培养 1—2 名小教官，带队操练，指挥唱歌；（8）按流程开展军训项目展示或比赛。

7、军训一日生活举止规范。校领导、学生会、班主任、教官要对学生进行《校纪校规》和国防知识的宣传与教育，狠抓学生的军容军姿、军纪军风，坚持不懈地培养学生的军人特质。

练三像：坐有坐像，站有站像、行有形象

振三声：口令声、呼声、掌声

纠三手：背手、袖手、插手

去三长：长头发、长胡须、长指甲

紧三带：鞋带、腰带、领带

扣三扣：领扣、衣扣、裤扣

行三礼：举手礼、注目礼、致谢礼

正三风：学风、班风、校风

八、教室管理制度

（一）教学布置

1、教室前后黑板上方应张贴校风、班风、学风等标语和奖状，悬挂锦旗。

2、教室前黑板两侧应设为公告栏和学习栏，教室后黑板两侧应张贴《中职学生守则》、《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公约》和《班级文明公约》等。

3、教室两边墙上要张贴名人名言或书画作品，内容要求健康、积极向上。

4、教师后面的黑板用作出黑板报，每月一期，要求内容健康向上、主题鲜明突出。

(二) 教室卫生、公物、安全

1、教室要安排内务整洁轮流值日，每天要有值日负责人，值日生要按时值日。每天打扫教室和整理内务，每周一次全面打扫整理。

2、桌椅排放要整齐，卫生用具摆放要整齐，桌面、桌内学习用品要摆放整齐。

3、教室内、走廊地面无痰迹、无纸屑，天花墙壁无蛛网、无灰尘、无污迹、无画痕，桌椅、讲台、黑板干净，门窗玻璃明亮。不准在教室内吃食物。

4、学生入学、毕业或离校，教室公物由教务处和班主任办理交接手续。

5、爱护教室内外所有公共物品和设施，保证室内插座、开关、灯具、门窗、玻璃、桌椅、讲台、黑板等完好无损，不准在桌椅、讲台、黑板、墙壁上乱写、乱画、乱刻，自觉同损坏公物现象作斗争，损坏公物要按规定赔偿。

7、节约用电，晴天及晚自习后要及时关灯。

7、做好安全保卫工作，门窗要及时关锁，擦洗窗户时要特别注意安全。

九、学生宿舍规则

1、自觉遵守学校的住宿管理制度，服从安排，遵守纪律，搞好内务，讲究卫生，节约用水，防盗防火，建立团结、文明、互助、进步的宿舍秩序。

2、实行晚睡点名制度。舍长配合管理员或班主任做好查寝工作，请假者须持有班主任签名政教处批准的假条方能生效。

3、未经宿舍管理员同意，不得把外人（包括家长）带入宿舍，学生不准在宿舍内会外人。未经同意不能离开自己的床位就寝和调换床位。

4、做到“八不”：不打架、不吵闹、不更改室内外公用物品、不

生火（包括蜡烛）、不私藏管制刀具、不入异性宿舍、不影响他人休息。

5、不得在宿舍内私设电源及变更各种设施，物品如有损坏，立即报告宿管员或班主任处理。

6、新入宿舍或退宿舍的学生需向班主任提出，由政教处主任批准。不允许有随意在家或校外住宿现象。学生一律不准在外租房住。

7、做好宿舍轮流值日工作，值日生负责打扫卫生，督促舍友内务整理，保证宿舍卫生，内务整齐划一。

8、损坏公物照价赔偿。

9、学校对纪律、卫生、内务良好的宿舍授予文明宿舍流动红旗，每月给予表彰奖励，对违反宿舍规则的学生，视其情节轻重，改正的态度好坏分别给予教育及必要的纪律处分。

十、学校清洁卫生标准

（一）教室清洁标准：

1、室内桌椅摆设整齐划一，墙面无蛛网、无污痕。

2、地面（包括走道）干净并经常拖洗，无渣滓、淡迹、纸屑、积水、污痕。

3、灯具、门窗、玻璃、桌椅、讲台、黑板无灰尘、无蛛网。

4、墙壁张贴物不破落，并且在固定的地方。窗台上不放任何杂物，讲台收拾整齐并只存放老师教学用品。

5、室内纸篓、扫帚、灰撮等整齐摆放在指定的地方。

（二）卫生间（浴室）清洁标准

1、室顶、门窗、墙壁上无蛛网、无污迹，地面拖洗干净，无便迹及任何杂物。

2、洗理室无饭粒及杂物，并经常擦洗洁净。

3、小便池内无纸屑、石块等杂物阻塞，保持畅通、干净。

4、大便池内无粪便积累，槽台面拖洗干净，小隔墙内无蛛网、灰尘及污物。

5、扫帚、灰撮、拖把洗净后整齐地摆放在卫生间内一角。挡雨

板上无灰尘。墙壁无污痕。

(三) 公共区（公共走道）卫生标准

1、宿舍楼、教学楼周围无向下抛物或垃圾，水沟内无杂物，排水畅通。

2、水泥地面干净、无杂草、无积水，墙壁上无污痕。

3、花坛、草坪及树上无垃圾、无杂物等。清洁区内建筑物上无乱贴、乱写乱画现象。

4、走道、梯间地面干净，墙壁无污痕，经常拖洗，门窗、玻璃、栏杆、消防柜等擦洗干净，屋顶无蛛网、挡雨板上无垃圾。

(四) 寝室卫生标准

1、床铺不得随意变动，窗门不得随意取下。

2、被子（成方块）及枕头统一摆放，床单铺平，床上不得有衣物及其它任何物品。

3、水瓶、水桶、脸盆整齐归放，饭碗、口杯、梳镜及其它小物品一律放在固定地方。

4、鞋子归类放于床下，且摆放整齐（鞋尖向里）。床下不应有其它杂物存放。

5、内外地面干净、室顶无蛛网，洗衣、洗澡一律在洗理间、浴室进行，做到室内无积水，地面无痰迹；墙壁、门窗、阳台无蛛网、污痕；扫帚、灰撮使用后整齐地归放。

6、脏衣物、毛巾和袜子不得随处乱放，应及时洗净脱水，整齐地晾挂于阳台铁丝上。

7、室内外不准随意放置桌椅和其他任何大小物品。

8、行李箱（柜）应整洁地摆放在固定的地方。

十一、学生手机限制性使用管理规定

随着时代的发展和科技的进步，手机作为网络通讯工具已经普及到千家万户。职业学校学生作为受教育者、消费者，其中绝大多数还属于限制民事行为能力者，本不应加入这一消费群体。再者，手机进入校园，被学生持有，积极意义和正面作用不大。据了解，手机在学

生手中，电话功能基本消失，在很大程度上沦为了游戏机和上网工具。学生长期玩手机，由于缺乏必要的自制力和正确的判断力，许多人沉湎于网络世界，往往导致精神世界空虚，心理健康被侵蚀，健全人格被腐蚀，学习自觉性和主动性下降乃至消失，学风败坏，甚至造成纪律松弛、秩序混乱。对此，学校不提倡、不主张学生使用手机，但考虑到学生与家庭及时、方便联系等，经研究，决定按照“疏堵结合、以疏为主、以堵为辅”的原则，规范学生在校期间适度使用手机，避免学生因手机使用不当影响学习情形或衍生财物问题，对学生使用手机作出如下限制性规定。

（一）使用必备条件：

- 1、家庭经济条件允许，且由家长当面或书面明确表示同意；
- 2、手机来源渠道正当，既往无违法违规的记录；
- 3、家长要不定期检查学生手机，以防学生接触不健康内容；
- 4、手机属贵重物品，学生携带手机入校，应妥善保管，如出现丢失、损失及其它相关后果由机主学生自行负责，学校不负任何责任。

（二）使用一般要求：

- 1、学生在校期间允许适当使用手机，并由班主任老师集中管理。
- 2、倡议学生少用手机，巧用手机。能当面说明的问题，就不用手机联系；能用短信说明的问题，就不用通话；使用手机要注意时间和场合。
- 3、为了学生安全，不允许在教室充电。对违反规定的学生，手机暂由学校管理。

（三）限制性规定：

- 1、班主任对本班级学生使用手机的对象、基本情况，应做到心中有数、收放有度、宏观控制、微观引导。
- 2、同学之间一般不允许借用手机，以免滋生矛盾；更不允许借手机之便违反校规校纪，如聚众斗殴、敲诈勒索等。
- 3、用手机编辑、传播黄色下流网页、内容，视违法行为，立即收缴手机，情节严重的，可移交公安机关处理。

4、学生参加考试、考核一律禁带手机进入考场，一经发现携带（无论开机与否），按考试作弊论处，将被取消考试成绩，并受到纪律处分。

5、学生不当使用手机，又不听劝阻的，学校将临时代为保管手机（可由家长事后领回），情节严重的，视其情节可处于一学期、一学年或在校期间禁用手机，同时依据相关规定给予学校纪律处分。

6、凡被收缴的充电器、数据线、手机，如家长在规定时间内不来校领取的，对其收藏、保管过程中出现的质量损坏、甚至遗失，老师和学校不承担任何责任。